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公司编号：2016—015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号公告），并于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1月2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1月29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2月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2月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2月19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2016年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补充通知》等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5日起继续停牌。2016年3月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对公司上述文件进行了审核

后，向公司下发了《关于对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20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进行了回复，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形成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0日复牌。同时，公司对《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